附件2

代理记账行业中期评估报告

（模板）

代理记账机构数量总体情况、从业人员数量、代理客户数量及涉及领域，执业质量情况，与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信息数量对比情况（有照无证）。

一、本地区实施代理记账许可告知承诺审批以来审批的数量、从业人员数量、代理客户数量及涉及领域，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及专职从业人员是否及时录入福建省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并参加年度继续教育等。

二、自贸区试点取消代理记账资格行政审批（2021年7月1日执行）的代理记账机构数量、从业人员数量、代理客户数量及涉及领域，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及专职从业人员是否及时录入福建省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并参加年度继续教育等情况。改革推进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建议解决方法、社会反响等情况。

三、“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开展情况，代理记账机构“有照无证”检查的情况，自贸区代理记账机构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情况。

四、本地区对代理记账机构的监管机制、方案、措施及创新的监管方式，日常监管与检查处罚情况，包括与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开展对自贸区试点取消代理记账资格行政审批的机构如何进行及时有效的监管等情况。

五、其他报告的事项

六、问题及建议

要求：1.数据截至日期为2022年4月30日。

2.中期评估报告纸质版分析报告（局领导审阅后加盖本局公章）于2022年5月31日前邮寄至福建省财政厅会计处，电子版通过省市县数据交换至会计处李昂文件夹。